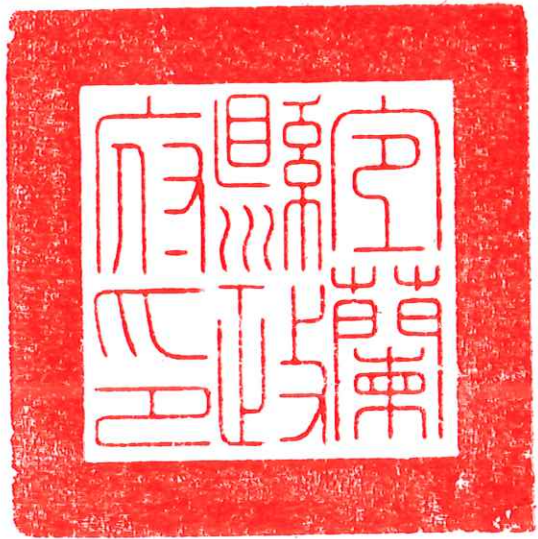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30027395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宜蘭縣大同鄉寒溪第一公墓納骨牆暨環保葬區」啟用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寒溪第一公墓納骨牆暨環保葬區。
- 二、設置地點：大同鄉寒溪段516地號。
- 三、所屬區域：本縣大同鄉。
- 四、啟用範圍及數量：
 - (一)納骨牆：骨灰櫃350位、骨骸櫃150位。
 - (二)環保葬區：先人（無主墓）灑葬區、樹葬3組（每組24管）。
- 五、申請人及經營者名稱：宜蘭縣大同鄉公所，鄉長何勝立。
- 六、備註：本案設施使用對象為「於本縣大同鄉設籍10年或居住達10年以上並能提出證明者」或「出生時入籍本縣大同鄉之鄉民，因求學或就業之需戶籍暫遷外地者」。

縣長 林 姿 妙